


「臺北市北投區行義段三小段593地號等2筆土地
更新單元都市更新會」
114年第一次臨時理事會 議事錄

時間：114年05月09日(五) 18時41分

地點：陳昆豐建築師事務所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32號6樓)

召集人/主席：陳昆豐

紀錄：薛涵云

出席人員：理事陳昆豐、理事林桂琳(視訊出席)、監事吳雅媛(視訊出席)

(詳參理事會出席簽名簿)

列席人員：信義開發(股)公司朱賜麟、信義開發(股)公司薛涵云

壹、主席報告出席率及宣布開會：

應出席理事人數3人，實際出席理事人數2人，達總數比例66.67%，
超過法定開會門檻總數50%，宣布開會。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1. 都市更新事業規劃服務委任合約書簽約：築璟都市更新有限公司業於114年04月16日(三)提供依決議所提修正後之擬簽合約，已由理事長於114年05月07日(三)確認及簽約。
2. 建築設計暨監造委託契約簽約：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14年04月16日(三)提供依決議所提協助審閱商業條件歷程之資料，待另聘法律顧問審閱。
3. 不動產估價師選任：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14年04月16日(三)依決議提供合約及協助審閱商業條件歷程之資料。
4. 會計師選任：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14年04月24日(四)依決議提供合約及協助審閱商業條件歷程之資料。
5. 地政士選任：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14年04月30日(三)依決議提供合約及協助審閱商業條件歷程之資料。
6. 委聘法律顧問：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14年04月18日(五)依決議協助提供建業法律事務所、展騰國際法律事務所、蔡志揚律師等三家法律顧問之介紹資料、合約及報價。

二、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 臺北市協助民間推動都市更新事業經費補助：業於114年04月15日(二)核准申請(發文字號：北市都新字第1146017607號)。

2. 依114年04月15日(二)(實際收文日期:114年04月24(四))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來函配合辦理114年5月份半年定期督導考核事宜:業於114年04月24日(四)由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撰擬提供,並經理事長、監事審閱暨用印簽名確認後,於114年05月07(四)函覆(發文字號:北行新字第1140507001號)臺北市政府都發局,並掛號寄出。
3. 業於114年04月25日(五)支付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全案服務費(含稅)金額5,783,250元。

參、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委聘法律顧問案。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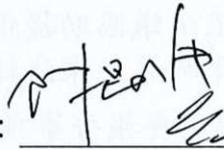
1. 依「都市更新會設立管理及解散辦法」及本會章程規定辦理。
2. 依中華民國114年04月15日理事會之決議,為使合約審閱相對客觀及保障,建議增聘更新會法律顧問並委請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協助提供相關律師人選以為選擇。
3. 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徵詢建業法律事務所、展騰國際法律事務所、蔡志揚律師等三家,請參閱附件一法律顧問介紹資料、合約及報價。
4. 提請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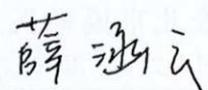
決議:

1. 經理監事114年05月01日(四)討論結果,今決議委任蔡志揚律師擔任更新會法律顧問,並協助審閱及提供各廠商(包括地政士、會計師、建築師、估價師)合約相關法律意見。前述法律顧問合約起始日訂為114年05月12日(一)。
2. 委請信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協助將與各廠商所擬定之合約內容,提請更新會法律顧問進行審閱,俾確保相關條款合法與權益之完整。待法律顧問出具審閱意見後,再召開理事會議,就各廠商之合約內容進行最終確認與決議。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時間:18時53分)

召集人/主席:   (簽名)

紀錄:  (簽名)